

白山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白山卫防办发〔2020〕7号

转发关于印发《吉林省医疗机构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预防与控制相关流程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局、委属（管）医疗机构：

现将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吉林省医疗机构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预防与控制相关流程〉的通知》（吉卫防办发〔2020〕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请各地各单位结合临床实际情况工作参考使用，有效降低医疗机构内传播风险，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。

白山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白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（代章）
2020年1月28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白山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月28日印发
